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VO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9)

股東提名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作出。

股東提名非執行董事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司應一名股東(「提案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關於建議更換本公司董事之要求，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寄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之本公司通函後，本公司接獲另一股東，即Oceana Glory Limited，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提名通知(「提名通知」)，內容關於提名汪弘鈞先生及陳士斌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獲提名人士之一汪弘鈞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提案股東於其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之要求通知所載建議罷免之董事之一。

董事會正尋求專業意見，以便採取適當行動。待進一步核實提名通知及就此取得必須意見後，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行事，並在適當情況刊發補充通函。

代表董事會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利民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利民先生(主席)、馮雪心女士、陳毅凱先生、吳榮輝先生、陳麗兒女士及曹貴子醫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汪弘鈞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陳毅生先生及潘鐵珊先生。